

批判理论研究丛书

主 编：王凤才

学术顾问：A.霍耐特、J.比岱、N.弗雷泽



Wenxue Shehui
Yu Chuanmei

文学、社会与传媒

洛文塔尔批判的传播哲学研究

赵长伟 著



人民教育出版社

内容简介：

洛文塔尔批判的传播哲学认为，记忆、传播、哲学是互相同等的概念，它们指向的都是人类交流共享的一种全新意识和真正体验。本书通过界定洛文塔尔关于资产阶级文化概念的内涵考察他以资产阶级经典文化概念为中心构建现代文化批判模式并展开传播的人文主义研究维度和跨学科研究的方法论，分析这种“历时”的社会学解释模式与阿多尔诺以审美现代主义为中心的“共时”的解释模式相比较的理论优势何在以及这又如何影响洛文塔尔对关于现代性与后现代性之间的关系下结论。本书试图考察洛文塔尔思想中的后现代主义萌芽尤其是重点分析它如何将后现代性视为一种伪哲学倾向，将后现代主义视为一种“工具性相对主义”从而深入批判反人道主义、非历史主义的后现代主义传播思想以及背后的理论动力和现实意义。



· 《批判理论研究丛书书目》（第一批） ·

- ◎《从批判理论到后批判理论——如何理解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
- ◎《承认哲学的历史逻辑——黑格尔、马克思与当代左翼政治思潮》
- ◎《“一元三维”正义论——南希·弗雷泽的正义理论研究》
- ◎《从生产范式到交往范式——哈贝马斯的历史唯物主义重建论》
- ◎《理性的批判与拯救——霍克海默工具理性批判的逻辑和影响》
- ◎《文学、社会与传媒——洛文塔尔批判的传播哲学研究》
- ◎《阿多尔诺否定的道德哲学》

作者简介：

赵长伟，男，山东省阳信县人，山东大学法学硕士、复旦大学哲学博士，现任青岛大学讲师，中国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会学会会员。主要研究领域为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与英美马克思主义。曾主持省级课题2项，在《云南大学学报》、《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评论》等杂志发表论文近20篇。

如何理解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

(代总序)

王凤才

“法兰克福学派”因法兰克福大学社会研究所而得名,以批判理论闻名于世;但这三者之间并不是完全对应的,而是存在着错综复杂的关系。换言之,社会研究所是法兰克福学派大本营,批判理论是法兰克福学派标志性贡献;但并非社会研究所所有成员都属于法兰克福学派代表人物,并非社会研究所所有理论成果都属于批判理论。例如,在格律贝格时期,既没有法兰克福学派,也没有批判理论;但他奉行的超党派学术立场、跨学科研究方法,为法兰克福学派真正创始人、批判理论真正奠基人霍克海默继承和发展。法兰克福学派并非铁板一块、批判理论并非整齐划一,而是存在着众多差异、矛盾甚至对立。尽管第一代批判理论家内部有着这样或那样的差异,但总体上都属于“老批判理论”,体现着批判理论第一期发展。尽管第二代批判理论家内部有三条不同研究路径,但与“老批判理论”相比,基本上都属于“新批判理论”,体现着批判理论第二期发展。尽管第三代批判理论家有着不同的学术取向,但总体上属于批判理论第三期发展,标志着批判理论最新发展阶段(“后批判理论”)、体现着批判理论最新发展趋向(“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是笔者长期研究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及其最新发展而做出的基本判断,已经得到了学界同仁的认同(尤其是得到了霍耐特的认同)。要想理解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首先要弄清楚“批

判理论三期发展”。批判理论第一期发展(从20世纪30年代初到60年代末,以霍克海默、阿多尔诺、马尔库塞、洛文塔尔、波洛克等人为代表)致力于批判理论构建与工业文明批判;批判理论第二期发展(从20世纪60年代末到80年代中期,以前期哈贝马斯^①、A. 施密特、F. v. 弗里德堡等人为代表)致力于批判理论重建与现代性批判;批判理论第三期发展(从20世纪80年代中期至今,以后期哈贝马斯、霍耐特、维尔默、奥菲等人为代表),完成了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概言之,“批判理论三期发展”意味着:从古典理性主义到感性浪漫主义再到理性现实主义;从激进乐观主义到激进悲观主义再到保守乐观主义;从欣赏、信奉到怀疑、批判再到超越、重建马克思主义;从文化主体哲学到语言交往哲学再到政治道德哲学(“政治伦理学”);从“老批判理论”到“新批判理论”再到“后批判理论”。“后批判理论”标志着批判理论的最新发展阶段,它不再属于传统的西方马克思主义范畴,而是已经进入到与当代实践哲学主流话语对话的语境之中。

一、批判理论第一期发展:从社会哲学到批判理论

关于“社会哲学”(social philosophy/Sozialphilosophie),大致有三条不同的理解路向:^②

第一,本体论路向(典型形式是传统的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旨在从最抽象层面解决思维与存在关系问题的辩证唯物主义是该哲学的核

^① 关于哈贝马斯思想发展,学界有不同分期法,这是由于研究角度不同而导致的。笔者将之分为前期和后期:从20世纪60年代初到80年代中期,称为前期哈贝马斯,致力于批判理论重建和现代性批判;20世纪80年代中期至今,称为后期哈贝马斯,开启了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参见王凤才:《蔑视与反抗——霍耐特承认理论与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重庆出版社2008年版,第21页)

^② 苏国勋:《当代西方著名哲学家评传》(第十卷:社会哲学),山东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1—4页。

源于古希腊的 Κριτική , 是指“评判的艺术”(Kunst der Beurteilung), 主要被用于政治实践和法律诉讼中; 后来被扩展到生活习俗、社会制度、文学艺术、文献编纂等领域。在这里, 我们首先讨论“批判”(critique/Kritik) 的四种模式。^①

第一, 文化批判模式(评判的艺术/批评的艺术)。在这里, 批判既可以做肯定性理解——评判(包括表扬在内), 譬如: 文学评论、文学批评意义上的批判, 就包括表扬在内; 也可以做否定性理解——批评, 主要是对某些事物、理论、立场、观点的不认可、否定。从词源学上说, 批判与“危机”(crisis/Krise) 紧密相关。因而, 任何批判都是为了拯救。

第二, 内在批判模式(纯粹理性批判/形而上学批判)。我们知道, 康德开创了理性批判传统, 甚至将批判视为理性的代名词。所谓纯粹理性批判, 从肯定意义上理解, 是指人们如何有效地认识对象并为这种认识提供某种先验基础; 从否定意义上理解, 它表明某些理性要求是虚妄的。因而, 纯粹理性批判就是纯粹理性的自我认识。黑格尔坚持内在批判模式, 将批判等同于否定, 但他并未将批判贯彻到底, 从而导致了非批判的结果。在《否定辩证法》中, 阿多尔诺断定, 黑格尔的“肯定辩证法”最终服务于形而上学的目的。

第三, 社会现实批判模式(政治经济学批判+意识形态批判)。众所周知, 马克思的批判源于黑格尔, 即马克思对黑格尔整个哲学体系的批判, 包含着对黑格尔辩证方法的某种程度的坚持, 以至于在阿多尔诺视阈里, 马克思辩证法与黑格尔辩证法并没有根本不同, 都是将否定之否定视为肯定的“肯定辩证法”。不过, 马克思将政治经济学批判与意识形态批判结合起来, 构造了一种社会现实批判模式。这毕竟不同于黑格尔,

① 关于批判的四种模式, 是作者近来思考的结果。不过, 关于批判的理解, 则受到了国内外学者的启发。譬如, 德国《批判理论杂志》编辑出版人 G. 施威蓬豪伊塞尔 (Gerhard Schweppenhäuser) 关于批判与危机关系的考察, 以及谢永康教授关于批判与拯救关系的分析。

仅仅局限在未能贯彻到底的形而上学内在批判模式。

第四,形而上学批判与社会现实批判相结合模式。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家,例如,阿多尔诺将对传统哲学同一性逻辑的批判、对社会现实的合理化原则的批判结合起来,将卢卡奇的物化批判与 M. 韦伯的合理化批判结合起来,既坚持形而上学的内在批判,又赋予批判以强烈的现实意义,构造了一种形而上学批判与社会现实批判相结合的模式。

当然,上述关于批判模式的划分,只是为了更好地理解批判的复杂性,以及批判究竟是什么,并不表明这种划分囊括了一切批判,没有任何例外;也不表明这种划分已经无懈可击,完全能够自洽。实际上,为了揭示什么是批判理论,除考察批判的复杂性外,还要考察什么是“理论”,这需要从“理论”(theory/Theorie)与“实践”(practice/Praxis)关系谈起。关于理论与实践的关系,我们归结为以下四种理解:

第一,理论与实践“异中有同”。在古希腊,实践一词,从广义上说,一般是指有生命物的行为方式。亚里士多德第一次将实践提升为一个哲学概念。在《尼各马可伦理学》中,他将人的行为分为三类,即“理论”(θεωρία)、“生产”(παράγουσιν)、“实践”(πρακτική)。在他看来,生产的目的在于它产生的结果,本身并不构成目的;与生产不同,实践的目的不在自身之外,而在自身之内,实践本身就是目的。在理论沉思中,人独自面对真理;与理论不同,实践活动总是在人际之间展开。不过,在本身就是目的这一点上,理论与实践又是相同的。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亚里士多德将理论视为最高的实践。简言之,在古希腊,理论是对永恒东西的观察和凝视;而实践的最根本的规定性在于:(1)它本身就是目的;(2)它不是人维持生命的生物活动和生产活动,不是人与自然之间的活动,而是人与人之间的政治伦理行为。^①当然,也包括以可变东西为对象的行为。

第二,理论主义取向(用理论“吞噬”实践)。在《后形而上学思维:哲

^① 关于古希腊实践概念的详细分析,参见张汝伦:《作为第一哲学的实践哲学及其实践概念》,《复旦大学学报》2005年第5期。

文化批判模式;又包括康德传统的纯粹理性批判/形而上学批判的内在批判模式,更包括马克思传统的政治经济学批判+意识形态批判的社会现实批判模式。从狭义讲,特指法兰克福学派以“辩证哲学与政治经济学批判为基础的”社会哲学理论,即形而上学批判与社会现实批判相结合模式。这里的“批判理论”,指的是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

概括地说,批判理论第一期发展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第一,确立了社会哲学研究方向,确定了批判理论基本纲领。C. 格律贝格^①领导的法兰克福大学社会研究所致力于社会主义史与工人运动史研究,对批判理论构建并没有什么实质性贡献;当然,他为社会研究所规定的超党派学术立场、跨学科研究方法,成为社会研究所的一笔宝贵精神财富,并为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的真正奠基人霍克海默以及所有批判理论家所继承。然而,早在《社会哲学的现状与社会研究所的任务》(1931)^②就职演说中,霍克海默就力图改变 C. 格律贝格“重史轻论”的学术路向,并将社会哲学确立为社会研究所的研究方向。他认为,社会哲学既不是一种阐释具体社会生活意义的价值哲学,又不是各种实证社会科学成果的综合,而是关于个体与社会关系、文化的意义、共同体形成的基础、社会生活的整体结构的思想。“社会哲学的最终目标是,对并非仅仅是作为个体的,而是作为共同体成员的人的命运进行哲学阐释。因此,社会哲学主要关心那些只有处于人类社会生活关系中才能理解的现象,即国家、法律、经济、宗教,简言之,社会哲学从根本上关心人类的全部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③在《社会研究杂志》创刊号(1932)《前言》中,霍克

① C. 格律贝格(Carl Grünberg, 1861—1940),又译格律恩堡,奥地利马克思主义之父,维也纳大学政治学教授,法兰克福社会研究所第一任所长(1924—1929)。

② 霍克海默:《社会哲学的现状与社会研究所的任务》,王凤才译,载《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11年第5期。

③ Max Horkheimer, *Gesammelte Schriften*, Bd3, Hg. von Alfred Schmidt, Frankfurt/M.: Fischer 1988, S. 20.

体主义和客观主义。当然,“对本体论的批判,并不想走向另一种本体论,即使非本体论的本体论”^①。因而,否定辩证法既非方法又非实在,而是一种“反体系”^②。

那么,这样一种否定辩证法能否成为早期批判理论的规范基础呢?笔者认为,否定辩证法作为法兰克福学派的共同思想,最早肇始于《哲学的现实性》(1931)一文^③,经过《理性与革命》(马尔库塞,1941)、《启蒙辩证法》(霍克海默、阿多尔诺,1947),最终完成于《否定辩证法》(阿多尔诺,1966)。因而,否定辩证法是阿多尔诺对批判理论的最大贡献。事实上,自从《理性之蚀》(霍克海默,1946;即德文版《工具理性批判》,1967)、《启蒙辩证法》以来,早期批判理论家就将“理性”局限于“工具理性”,并对工具理性进行了严厉批判,这就放弃了将理性作为批判理论的规范基础的可能。不过,《否定辩证法》使之极端化而已。就是说,否定辩证法以非同一性为理论基础,以反概念、反体系、反传统为基本特征,以“被规定的否定”(bestimmte Negation)为核心,最终陷入了“瓦解的逻辑”^④。从这个意义上说,否定辩证法不仅不是、反而解构了早期批判理论的规范基础,并由此成为后现代主义的理论渊源之一。^⑤这样说来,哈贝马斯、

① Theodor Wiesengrund Adorno, *Negative Dialektik*, Frankfurt/M.: Suhrkamp 1975, S. 140.

② Theodor Wiesengrund Adorno, *Negative Dialektik*, Frankfurt/M.: Suhrkamp 1975, S. 10.

③ 该文是阿多尔诺于1931年在法兰克福大学的就职演说。在该文中,他不仅力图避免普遍性概念,还极力清除自我满足的精神总体性观念,并提出了否定性、辩证的否定等概念,强调哲学应该严格排斥所有传统意义上的本体论问题,认为哲学问题集中在具体的内在于历史的复杂性中。由此可以断定,该文应该被视为“否定辩证法”的萌芽。王凤才译文载《国外社会科学》2013年第1期。

④ Theodor Wiesengrund Adorno, *Negative Dialektik*, Frankfurt/M.: Suhrkamp 1975, S. 148.

⑤ 参见王凤才:《阿多尔诺:后现代主义的思想先驱》,载《山东大学学报》(哲社版)2002年第5期。

霍耐特、S. 本哈比 (Seyla Benhabib) 等人的看法就是有根据的。他们认为,早期批判理论的缺陷之一,就是规范基础缺乏理论论证,或者说根本缺乏规范基础。于是,批判理论的规范基础问题,就成为阿多尔诺之后批判理论家急于解决的问题,哈贝马斯是如此,维尔默也不例外。

第三,全方位批判现代工业文明,使批判理论系统化并加以运用。

(1) 启蒙理性批判。《启蒙辩证法》的核心问题就是试图阐释:为什么在科学技术进步、工业文明发展似乎可以给人们带来幸福的时候,在理性之光普照世界大地的时候,“人们没有进入真正的人性完善状态,而是深深地陷入了野蛮状态”^①? 在这里,霍克海默、阿多尔诺以人与自然关系为主线,以神话与启蒙关系为核心,对启蒙理性进行了深刻的批判。他们不仅揭示了“神话已经是启蒙,启蒙倒退为神话”的过程;而且阐明了启蒙精神的实现过程,就是进步与倒退相交织、文明与野蛮相伴生的过程。因此霍克海默、阿多尔诺断定,启蒙精神最终走向了自我毁灭。

那么,启蒙理性批判究竟是一种什么性质的批判? 哈贝马斯说,《启蒙辩证法》“没有充分注意到文化现代性的本质特征……根本没有告诉我们如何才能摆脱目的理性的神话暴力”^②。所以,启蒙理性批判是一种带有悲观主义色彩的文化批判。但霍耐特指出,在《启蒙辩证法》中,霍克海默、阿多尔诺从自然史而非社会史出发重构欧洲文明过程。^③ 因而,启蒙理性批判并不是一种纯粹的文化批判,而是一种自然支配模型批判,一种开放的社会批判,其中贯穿着病理学诊断。维尔默认为,《启蒙辩证法》的不寻常之处,在于它试图把两个互不相容的传统,即启蒙理性

① Max Horkheimer/Theodor Wiesengrund Adorno, *Dialektik der Aufklärung*, Frankfurt/M.: Fischer 1988, S. 1.

② 哈贝马斯:《现代性的哲学话语》,曹卫东译,译林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131 页。

③ Axel Honneth, *Kritik der Macht. Reflexionsstufen einer kritischen Gesellschaftstheorie*, Frankfurt/M.: Suhrkamp 1989, S. 49.

批判传统与资本主义批判传统融合在一起。^①

在笔者看来,所谓启蒙理性,就是一种以征服、支配自然为出发点,以科学知识万能、技术理性至上为特征,以人类中心主义为核心,以历史进步为目标的文明乐观主义。简言之,启蒙理性的核心价值就是技术理性主义、个体中心主义、文明进步主义。因而,对启蒙理性批判需要从三个方面加以分析:其一,这个批判直接针对启蒙理性,但实际指向工业文明,甚至整个人类文明史。不过,需要纠正一个流传甚广的误读,即法兰克福学派否定科学技术、否定理性,甚至否定文明本身。事实上,他们只是想矫正科学技术滥用、工具理性膨胀带来的工业文明弊端。当然,在这个过程中,确实存在着情绪化和片面化倾向。其二,需要纠正一个较为普遍的看法,即法兰克福学派只是致力于文化和意识形态批判,不太注重经济分析。事实上,尽管早期批判理论确实是以文化和意识形态批判为核心,但并没有忽视、反而比较重视经济学分析。按照霍耐特的理解,在早期批判理论的历史哲学框架中,经济学解释模型、社会心理学解释模型、文化理论解释模型是相互补充的。^②其三,这个批判核心在于对技术理性主义、人类中心主义、文明进步主义的批判。尽管它是带有浓厚浪漫主义色彩的悲观主义文化批判,但这种批判性反思是发人深省的,实际上是对工具理性霸权、价值理性被贬抑的强烈抗议。这种批判立场,上承卢梭等人的浪漫主义、尼采等人的非理性主义、卢卡奇等人的早期西方马克思主义,下续福柯等人的后现代主义。因而可以说,无论在西方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还是在现当代西方哲学史上,它都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2)文化工业批判。早期批判理论家对大众文化/文化工业的态度有所不同,但否定性批判倾向占据支配地位,这在阿多尔诺那里表现得

① Albrecht Wellmer, *Zur Dialektik von Moderne und Postmoderne. Vernunftkritik nach Adorno*, Frankfurt/M.: Suhrkamp 1985, S. 10.

② Axel Honneth, *Die zerrissene Welt des Sozialen. Sozialphilosophische Aufsätze*, Frankfurt/M.: Suhrkamp 1999, S. 32-36.

资本主义”(Spätkapitalismus)^①社会福利政策所取得的成就。总之,早期批判理论仍然以马克思的历史哲学为根据,始终未跳出主体哲学窠臼。然而,运用主体哲学范式反思现代文明问题已经进入了死胡同。所以,需要转变哲学范式:从侧重主体与客体关系、崇尚主体性的“主体哲学”,转向侧重语言与世界关系、崇尚主体间性的“语言哲学”,从传统批判理论转向交往行为理论。

第二,创立交往行为理论,重建批判理论的规范基础。早期批判理论家试图修正马克思的某些预测,但并没有打算彻底告别马克思。当然,流亡经历肯定影响了他们的历史唯物主义立场。就像德国政治哲学家 H. 杜比尔(Helmut Dubiel)所说,20 世纪 30 年代,他们还从历史哲学角度对理性抱有部分信任;但到了《启蒙辩证法》中,这种信任就消失殆尽:他们反对将理性作为意识形态批判的有效基础,认为意识形态批判应该让位于总体性批判。哈贝马斯认为,《启蒙辩证法》更多地应归功于尼采,因为在《美学理论》(阿多尔诺,1970)之前,尼采第一个使审美现代性概念化,并将意识形态批判转向了谱系学批判。因而可以说,“尼采的知识批判与道德批判也预设了霍克海默、阿多尔诺用工具理性批判形式所阐述的思想”^②。在启蒙传统中,启蒙理性总是被理解为神话的对立面,但霍克海默、阿多尔诺强调启蒙与神话的共谋关系,并告诫人们不要对启蒙的拯救力量抱有任何希望。这样,“他们就从早先对实证主义科学观的批判,转变为对被工具理性同化的整个科学的不满;并从元伦理道德阐释的批判,转向对道德怀疑主义的赞同”^③。当然,哈贝马斯的这种解读,

① 在西方学界,“Spätkapitalismus”概念为阿多尔诺、曼德尔、哈贝马斯、詹姆斯等人使用,国内学界一般译成“晚期资本主义”。笔者以为,结合现代资本主义的实际情况,以及他们使用这个概念的语境,译成“后期资本主义”或许更恰当一些。

② 哈贝马斯:《现代性的哲学话语》,曹卫东译,译林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141 页。

③ 哈贝马斯:《现代性的哲学话语》,曹卫东译,译林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128—129 页。

意义上可以说,席勒的《审美教育书简》(1795)是现代性审美批判的第一部纲领性文献。因为在那里,席勒批判了异化劳动、官僚政治,以及远离日常生活问题的知性科学,强调艺术是通过教化使人达到真正政治自由的中介。18世纪末,黑格尔首先提出了现代性的自我批判与自我确证问题,创立了启蒙辩证法原则。而一旦有了这个原则,现代性自我确证问题就能做到万变不离其宗。所以说,尽管黑格尔不是第一位现代哲学家,但“却是第一个意识到现代性问题,并清楚阐释现代性概念的哲学家”^①。在黑格尔之后,现代性话语出现了三个视角,即黑格尔左派、黑格尔右派和尼采。

然而,无论黑格尔还是嫡传左派或右派,都未曾想对现代性成就提出过严肃质疑。只有尼采试图打破西方理性主义框架,认定人们对现代性已经无可奈何,因而放弃了对主体理性的再修正,并放弃了启蒙辩证法原则。换言之,尼采依靠超越理性视阈的激进的理性批判,最终建立起权力理论的现代性概念。哈贝马斯指出,随着尼采进入现代性话语,整个讨论局面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从此以后,现代性话语不再坚持解放内涵,并在两个方向上被发扬光大:一是从海德格尔到德里达;二是从巴塔耶到福柯。“如果说尼采打开了后现代的大门;那么海德格尔与巴塔耶则在尼采基础上开辟了两条通往后现代的路径。”^②

在“尼采讲座”(1939—1946)中,海德格尔继承了黑格尔以来构成现代性话语的主题动机,但却独创性地将现代主体统治落实到形而上学历史中,贯穿于现代时间意识中。如果说尼采曾经希望通过瓦格纳歌剧回到古希腊悲剧中“未来的过去”;那么海德格尔也希望从尼采权力意志形而上学回到前苏格拉底。然而,海德格尔在拒绝主体哲学本体论化的过程中,仍然拘泥于主体哲学的提问方式,因而,除了抽象否定之外,海德格尔也没有给出打破主体哲学牢笼的途径,最终还在否定意义上坚持了主

① 哈贝马斯:《现代性的哲学话语》,曹卫东译,译林出版社2004年版,第51页。

② 哈贝马斯:《现代性的哲学话语》,曹卫东译,译林出版社2004年版,第121页。

体哲学的基础主义。譬如,《存在与时间》(1927)就流露出空洞抉择的决定论倾向。哈贝马斯认为,在《存在与时间》中,尽管海德格尔通过对“此在”(Dasein)的生存论分析为走出主体哲学框架做出了许多努力,但没有从交往行为理论角度回答“此在为谁”的问题;尽管他已经意识到自己走出主体哲学的努力失败了,但没有意识到这是追寻存在意义问题的必然结果。在后期海德格尔那里,出现了从基础本体论到“思”(Denken)的转向。这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放弃了形而上学提出的自我确证要求;二是拒绝了存在本体论的自由概念;三是否定了还原到第一原则的基础主义思想。哈贝马斯说,这本来可以作为走出主体哲学死胡同的出路,但是海德格尔断然拒绝这种做法。当然,后期海德格尔用“事件”(Ereignis)取代“此在”,“超越了尼采的形而上学分析,而且事实上也脱离了现代性话语”^①。

德里达沿着海德格尔的路径,试图与胡塞尔的“在场形而上学”划清界限。在《声音与现象》(1967)中,德里达反对胡塞尔的意义理论,并揭露现象学的形而上学特征。他说,胡塞尔放任自己被西方形而上学基本观念所蒙蔽,即理想的自我认同的意义只能由活生生的在场加以保证。在《文字学》(1967)中,德里达把“文字学”称为形而上学批判的科学导言,因为它深入到了模仿声音的文字的根源之中。哈贝马斯指出,尽管可以将德里达的解构主义与阿多尔诺的否定辩证法视为对同一问题的不同回答,但阿多尔诺的否定辩证法与海德格尔的形而上学批判一样不能令人满意;而德里达试图颠覆逻辑学优于修辞学的传统,让修辞学成为逻辑学的基础,并解构哲学与文学、文学与文学批评的差异,这固然受到了罗蒂的追捧,但却是一种错误的诉求。哈贝马斯说,尽管德里达摆脱了后期海德格尔的隐喻学,并超越了海德格尔试图颠覆的基础主义,从而他的语音中心论批判可以被视为超越本源哲学过程的关键一环,但是德里达最终未能摆脱海德格尔的束缚,因而也未能走出主体哲学窠臼。

① 哈贝马斯:《现代性的哲学话语》,曹卫东译,译林出版社2004年版,第186页。

年代初,他才力图将知识考古学与权力谱系学区分开来,在方法论上告别解释学,并试图抛弃现代性的在场时间意识,从而把普遍历史推向了终结。这样,福柯就遇到了三个难题:一是没有认识到人文科学考古学与海德格尔的形而上学批判之间的亲缘性;二是福柯与结构主义之间的亲缘性是成问题的;三是仅用知识考古学手段研究人文科学的发生,最终陷入了尴尬境地。总之,福柯无法用从主体哲学中获得的权力概念,消除他所批判的主体哲学的种种困境。

综上所述,从黑格尔到马克思,经过尼采到海德格尔和德里达,或巴塔耶和福柯,对现代性的批判最终都没有摆脱主体哲学窠臼,没有走出主体理性批判模式。但主体理性以及自我意识结构只是理性的一个侧面,而非全部理性。

第四,揭露现代文明危机根源,寻找通往未来文明之路。在这里,哈贝马斯主要做了三方面工作:(1)划分后期资本主义危机类型:一是经济危机,即以利润率下降为特征的经济系统的持续性危机;二是合理性危机,即由合理性欠缺所导致的政治系统的产出危机,它是一种被转嫁的系统危机;三是合法化危机,即由合法性欠缺所导致的政治系统的投入危机,它是一种直接认同危机;四是动因危机,即由合作动机欠缺所导致的文化系统的产出危机。^①(2)揭露现代文明危机根源。他指出,自19世纪最后25年以来,后期资本主义社会出现了两个巨大变化:一是国家强化了对经济生活的干预,二是科学技术成为了第一生产力并变成了意识形态。这两个变化使得交往合理性与工具理性的关系发生紊乱,从而导致了“生活世界殖民化”(Kolonialisierung der Lebenswelt),即作为现代文明系统的市场经济系统和官僚政治系统,借助于货币媒介和权力媒介侵蚀了原本属于非市场和商品化的私人领域和公共领域,从而导致生活世界意义和价值丧失;同时,由于现代技术进步服务于生产力发展,放

^① Vgl. Jürgen Habermas, *Legitimationsprobleme im Spätkapitalismus*, Frankfurt/M.: Suhrkamp 1973, S. 73-128.

逐了早期市民社会的自由、平等、正义这些价值观念,从而使文化世界荒芜,最终导致了文明危机。(3)寻找摆脱文明危机的途径、通往未来文明之路。他认为,既然后期资本主义文明危机根源于生活世界殖民化,那么摆脱文明危机的途径,就在于生活世界殖民化的克服。为此目的,必须重新协调系统与生活世界的关系,平衡工具理性与交往合理性的关系,重建交往合理性。所谓“交往合理性”(kommunikative Rationalität)就是交往主体以语言或其他符号为媒介、通过没有任何强制性的诚实对话、达到相互理解、获得共识为目的的理性。因此,交往合理性本质上是对话性的。只有重建交往合理性,才能实现社会合理化。所谓“社会合理化”(soziale Rationalisierung),就是借助于普通语用学改变社会舆论结构,创造理想言谈情境,使所有对某一情境不满的人,自由地进入讨论该问题的话语结构中,经过协商达成普遍共识;在此基础上,实现个人与社会的协调一致。

由此可见,像早期批判理论家一样,哈贝马斯也对现代工业文明进行了批判,不仅区分了文明危机类型,而且揭露了文明危机根源,但在摆脱文明危机的途径、通往未来文明之路问题上,哈贝马斯与早期批判理论家是不同的:霍克海默、阿多尔诺对工业文明只是激进地批判,没有找到摆脱文明危机的途径,也没有指出通往未来文明之路——要么在早期资本主义文明的认同中自我安慰(霍克海默),要么在现代资本主义文明的否定中自我折磨(阿多尔诺),马尔库塞则在非压抑文明性文明的憧憬中自我陶醉;而哈贝马斯对现代工业文明则表现出辩护倾向,并试图在现代工业文明校正中重建后期资本主义文明。他主张用理解、宽容、和解的态度处理不同信仰、不同价值观、不同生活方式、不同文化传统、人际关系和国际关系,因为只有话语民主才是社会交往、文化交流的行为准则,是建立理想、公正、稳定社会秩序的前提条件,是社会文明合理性的基础,是社会合理化的根本标志,是未来文明发展方向。

三、批判理论第三期发展：从新批判理论到后批判理论

批判理论第三期发展，实现了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

所谓“转向”，一是指研究思路、基本观点转变，例如，康德的“哥白尼式革命”，近代哲学的“主体主义转向”；二是指研究领域、研究侧重点转变，例如，这里所说的“政治伦理转向”。它意味着，在这之前，政治伦理向度在批判理论中至多处于边缘地位；在这之后，政治伦理向度在批判理论中处于核心地位。从这个角度看，早期批判理论中确实存在着政治伦理向度，但它只处于边缘地位而非核心地位。这有两层意思：一是该向度为社会研究所外围人员所拥有；二是该向度在社会研究所核心成员那里只处于边缘地位。

尽管在 20 世纪 60—70 年代，哈贝马斯就讨论了政治哲学、道德哲学问题。例如，在《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1962)中，不仅讨论了公共领域的历史形成与构想，而且分析了公共领域的社会结构及其转型，并试图在新的理论框架下考察政治公共领域及其功能转型等问题^①；在《理论与实践》中，分析了古典政治学说与现代社会哲学的关系、自然法与政治革命的关系以及黑格尔的政治哲学等问题；到《后期资本主义的合法性问题》(1973)中，讨论了道德发展与自我认同等问题，尤其考察了后期资本主义合法化危机问题。然而，所有这些在前期哈贝马斯视阈中都处于边缘地位。创立交往行为理论、试图为批判理论奠定规范基础，才是前期哈贝马斯工作重心之所在。应该说，批判理论的“政治伦理转向”始于后期哈贝马斯；维尔默、奥菲进一步推进了这个转向；霍耐特则最终完成了这个转向。

^① Jürgen Habermas, *Strukturwandel der Öffentlichkeit*, Frankfurt/M.: Suhrkamp 1990, S. 11–50.